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與傳媒談話全文（只有中文）

2016年5月30日（星期一）

以下是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今日（五月三十日）出席第十五屆中國私募投資高峰會後會見傳媒的談話全文：

記者：港交所和證監會正討論上市規則的規管架構，另外亦要檢討創業板上市，有收緊的情況。你剛才提到，香港作為一個國際金融中心要吸引更多不同公司，這會否違背了最初創業板的原意？是否擔心收緊規定會影響香港在 IPO（首次公開招股）方面的地位？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：就創業板的檢討，其實在市場上一直也有聲音，即指創業板的運作或規則是否有些地方需要改變。我已說過自己的立場，我認為創業板是需要進行檢視的，當然檢視的目標永遠都是一致的，就是要提高市場的水平，即 quality，以及增加市場對上市公司的吸引力，兩者其實沒有衝突，我不相信有衝突，通常進行這類 listing review（檢視上市規則），着眼點應該是增加市場質素和吸引公司上市，兩者同樣可以並行。

記者：早前港交所打算推「新三板」，現時創業板好像還有些混亂，應在這時候再推「新三板」？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：交易所指的「新三板」是甚麼？我真的不知道。我的看法是，整套（安排）應放在整個框架內、整個市場內，我們應研究如何增加市場質素，以及需要做些甚麼去吸引公司到香港上市，至於這是第幾板，則要視乎整個檢討如何推行。

記者：港交所和證監會也表示正討論整體上市架構的檢討，這會否意味港交所的上市審批主導權有機會交回證監會？現時也有聲音指港交所有些利益衝突，一方面是上市公司，另一方面又負責審批上市公司，其實你是否認同？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：有關這檢討，你也記得是財政司司長在《財政預算案》中提出，我們希望港交所和證監會就着上市的架構和流程進行檢討，我們的目標是增加市場的質素，以及頗重要的是減省上市程序可能出現的重疊，即 duplication，令整個上市流程更有效率。當然，讓市場質素提高是有關檢討的目標。

記者：但提高質素可能付出的代價，是在 IPO 方面失去集資的地位？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：我常常說這兩方面並沒有衝突，一個市場永遠都需要提高市場質素和增加對公司的吸引力，不應該是有衝突的。

記者：上星期五內地上交所（上海證券交易所）和深交所（深圳證券交易所）都有新停牌機制指引，指最長的停牌時間希望不超過三個月，想了解你的看法？香港方面是否有需要就停牌的時間性引入上限？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：內地證券市場的停牌機制與我們的機制很不同，他們很多時候是公司自己申請停牌及（決定）用甚麼理由，所以今次他們發出新指引，與香港的情況是不同的。

完